常州市江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江边水泥管道制品、管廊箱涵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已落实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67%。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22 年 4 月调试结束，2022 年 5 月 5-7 日委托江苏正远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2022 年 5 月 31 日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常州市江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小组由验收监测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邀请 3 名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听取汇报、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一致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评的要求，配套相应的环保设施及风险防范措施，监测数据表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同意项目通过项目竣工环保“三同时”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设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按要求记录环境管理台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消防器材:设置灭火器、消防栓；

②配备兼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制定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

③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

（3）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防护距离内不涉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竣工后企业按最新要求对危废仓库标识标牌、公示牌进行更换，并按要求设置视频监控。

项目正式投运后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现场管理，拒绝现场跑冒滴漏现象。

常州市江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05 月 31 日

常州市江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江边水泥管道制品、管廊箱涵生产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运行工况情况说明

我公司“江边水泥管道制品、管廊箱涵生产项目”已部分投入正常运行，2022年05月05日至05月06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体如下：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主要产品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情况	生产时间	监测日期	验收期间生产状况	负荷%
管道制品	年产5万米	年产3万米	250天/年	2022年05月105日	100米	93.46
管廊箱涵	年产5千米	年产3千米			9.5米	88.78
管道制品	年产5万米	年产3万米		2022年05月06日	95米	88.78
管廊箱涵	年产5千米	年产3千米			10米	93.46

特此说明。

常州市江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